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Pan Asia Data Holdings Inc.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及註銷承兌票據

於2022年11月22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且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92,833,316股新股份，價格為每股股份1.5015港元。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12.19%及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0.87%。

認購事項須待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倘有關條件未獲達成，認購事項將不會進行。

認購事項代價協定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an Asia BVI向認購人全面及不可撤回地結付所結欠的承兌票據未償還金額。認購事項完成後，承兌票據將告註銷。

認購事項須待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故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4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8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收購Mao Ho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51%股權。誠如通函所披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an Asia BVI向賣方Mao Hong Holding Limited(「原票據持有人」)發行承兌票據，作為上述收購事項的代價。

於2022年11月17日，原票據持有人與認購人訂立轉讓契據，據此原票據持有人同意向認購人轉讓承兌票據的一切權利、所有權、權益及利益，包括承兌票據的本金額及累計利息。

於本公告日期，未償還本金額及累計利息已到期付款。經與認購人磋商，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11月22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Pan Asia BVI及認購人同意透過按每股股份1.5015港元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合共92,833,316股新股份結付承兌票據未償還金額合共139,389,224港元，惟須(i)待聯交所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遵守上市規則項下適用規則及規例。

認購事項

日期

2022年11月22日

發行人

本公司

認購人

俞衛星

認購人為一名自然人，彼為中國居民。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認購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認購股份數目

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且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92,833,316股新股份，即認購股份。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認購事項完成止並無變動，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19%及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0.87%。認購股份總面值為928,333港元。

認購價及代價及註銷承兌票據

每股認購股份1.5015港元，較：

- (a) 股份於2022年11月22日(本公司與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事項當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1.41港元溢價約6.49%；及
- (b) 股份於緊接本公司與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事項當日前最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1.40港元溢價約7.25%。

認購股份淨發行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5015港元。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經參考(其中包括)股份的市價後公平磋商釐定。

認購事項代價協定為全面及不可撤回地結付承兌票據未償還金額。認購事項完成後，承兌票據將告註銷。

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董事根據一般授權獲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152,296,733股新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任何股份。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認購股份的地位

認購股份一經繳足後，將在各方面與於認購事項完成日期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括配發日期後任何股息或分派的權利。

認購事項的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發行認購股份毋須經股東批准。

認購事項完成

認購事項將於上述條件獲達成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完成。倘有關條件未獲達成，認購事項將不會進行。

註銷承兌票據

本公司及認購人同意，認購事項完成後，承兌票據將予註銷，各方就承兌票據的義務將告停止及終止，且雙方概不可就承兌票據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

過去十二個月的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進行下列股本集資活動：

公告日期	事件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2月22日	配售可換 股債券	約44,900,000 港元	(i) 約20.0%用於發展新 經濟行業業務 (ii) 約80.0%用於一般營 運資金及債務安排	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 途悉數動用

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的股權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非公眾股東				
Timenew Limited	211,869,714	27.83	211,869,714	24.80
施清流	84,600,000	11.11	84,600,000	9.90
Lian Yang Investment Limited	76,092,789	9.99	76,092,789	8.91
認購人	—	—	92,833,316	10.87
小計	<u>372,562,503</u>	<u>48.93</u>	<u>465,395,819</u>	<u>54.48</u>
公眾股東				
其他公眾股東	<u>388,921,162</u>	<u>51.07</u>	<u>388,921,162</u>	<u>45.52</u>
小計	<u>388,921,162</u>	<u>51.07</u>	<u>388,921,162</u>	<u>45.52</u>
總計	<u>761,483,665</u>	<u>100.00</u>	<u>854,316,981</u>	<u>100.00</u>

進行認購事項的理由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大數據服務、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及液態及粉末塗料製造及買賣。

承兌票據按年利率0.25%至1.25%計息(視乎還款日期而定)，於本公告日期到期付款。發行認購股份在並無動用本集團現有財務資源的情況下資本化承兌票據項下全部未償還金額，預期完成認購事項將減少本集團的負債及資本負債比率並強化其財務狀況。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手上現金約為241,600,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314,800,000港元。另一方面，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有(i)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償付的其他借款)約61,800,000港元；及(ii)到期付款的貿易應付款項約186,500,000港元。撇除上述已指定用於結付其他借款及貿易應付款項的現金金額，而本集團剩餘現金結餘足夠償付承兌票據，董事認為，在當前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下，相對於動用本集團大部分現金於結付承兌票據，保持足夠現金及流動資金屬重要及謹慎之舉，以支持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穩定營運。

進行認購事項前，本公司已考慮其他融資方式，如供股、公開招股、配售新股份及銀行融資。然而，近期股票市場及經濟環境充滿波動及不確定性，難以確定市場需求及保證成功進行股本集資，亦難以尋求包銷商進行供股／公開招股或尋求配售代理配售股份。供股及公開招股一般需要預備更多法律文件及進行額外行政程序，故此花費較多時間、成本效益較低。銀行借款需要足夠抵押品作為擔保，並將產生利息開支，且過程普遍耗時。再者，誠如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披露，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約為162.8%。透過額外銀行借款結付承兌票據可能需要經過長時間磋商，融資條款亦可能不利。本集團亦將承受額外利息負擔，使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增加及負債狀況加重，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而言未必有利。

儘管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將對現有股東造成攤薄影響，董事相信認購事項將紓緩本集團的還款壓力、改善本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強化其財務狀況及資本結構及保留本集團現金流量於其未來業務發展，因此彼等認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帶來的攤薄影響就此而言屬合理。經考慮上述其他集資方式的利弊，本公司認為就結付本集團的承兌票據而言，認購事項乃更有效、更具成本效益及更合適的方式。

鑒於上述，董事認為認購事項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認購事項須待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故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的涵義：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6月1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61）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根據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最多152,296,733股新股份（相當本公司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當天已發行股本20%）的一般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未償還金額」	指	承兌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及累計利息，本公司與認購人協定為分別133,985,278港元及5,403,946港元
「Pan Asia BVI」	指	Pan Asia Data (BVI) Inc.，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承兌票據」	指	Pan Asia BVI結欠應付認購人日期為2020年2月27日的承兌票據，未償還本金額為133,985,278港元，附帶年利率介乎0.25%至1.25%（視乎還款日期而定），並於2022年2月26日到期（分別於2022年3月及6月進一步延長至2022年6月24日及2022年8月24日）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俞衛星，為一名自然人、中國居民及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於本公告日期協定認購認購股份以註銷承兌票據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1.5015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於認購事項下將發行及配發予認購人的92,833,316股新股份，各為一股「認購股份」

承董事會命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中立

香港，2022年1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顧中立先生（主席）、Charles Simon先生及金培毅先生；非執行董事董驩煥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綱先生、施平博士及徐豔瓊女士。